

中国公民 参与制度化研究

■ 王立京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公民 参与制度化研究

■ 王立京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公民参与制度化研究/王立京著.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307-09123-8

I . 中… II . 王… III . 公民—参与管理—研究—中国 IV . D6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8628 号

责任编辑:刘 阳 责任校对:黄添生 版式设计:马 佳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武汉珞珈山学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20×1000 1/16 印张:20.5 字数:291 千字 插页:1

版次:2011 年 8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09123-8/D · 1109 定价:40.00 元

前　　言

笔者开始写这本书源于对两种现象的观察和思考：一是在湖北省编办做行政改革专家咨询组咨询专家期间，经常看到省委和省政府大门有很多上访者，2008年给国家信访局做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外信访制度比较研究》时，查阅了大量的资料，看到每年有这么多的信访案件和群体性事件甚至是暴力事件，感到很震惊；后又在与中组部和武汉市政协合作做研究期间，对执政党—国家—社会三者关系进行了初步研究，收集并分析了一些资料，感觉到这些事件的发生既有它的必然性，可以推动我国的政治制度化水平的提高和现代社会的建立。但也不能忽视它，否则，如果任其发展，很可能使这种危机进一步恶化，进而导致整个社会的动荡不安，毁坏三十多年来的改革开放成果；二是在看新闻和阅读资料期间，发觉其实我国高层的执政理念是很先进的，各个层级的党和政府的领导层也经常提出一些非常好的、新的理念和政策，但是却缺乏如何将这些好的、新的理念和政策转变成制度的能力，结果不是政策“走形”，就是“人走制熄”。后来给研究生讲授《公共政策分析》一课时，发觉西方发达国家在政策制定和执行的各个环节，都有法定和制度化的公众参与程序，想使制度功能错位和腐败几乎是不可能的。因此，笔者开始从中国公民参与制度化角度去收集资料和写作。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中国的多元社会格局日益显现，各种社会利益阶层和利益群体也不断涌现，尤其是经济发展导致了人们的参与愿望不断提升，这就需要政治参与的制度和机制有所调整，以便更好地满足各群体和阶层的利益表达诉求。但目前的情况是一方面公民的法制意识和理性程度空前提高，对利益的追

求和权利的保护成为我国公民政治参与的主要动力，参与事件不断增多，参与力度不断增大。另一方面，国家层面的制度供给却滞后于公民政治参与需求，制度供给不足，不能很好地在体制内整合、吸纳、消解各种利益矛盾和冲突。结果这些矛盾和冲突，不仅使不同利益群体之间产生不满，甚至产生激烈的对抗情绪，而且也会使利益受损群体把这种对抗情绪转移到国家和政府身上。这也就是目前所谓的“仇富”、“仇官”现象。也就是说，当这种利益矛盾与冲突在体制内缺乏正常、有效的表达途径或不能得到妥善解决时，公民就可能采取非常态、非制度化的政治参与甚至暴力的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利益和权利。这样，整个社会就可能陷入失范和无序状态。当前大量的信访案件和群体性事件爆发就是这种非制度化参与的表征。事实上，公民的政治参与不管是制度化还是非制度化参与，都涵盖了政府与公民之间的双向互动。一方面，公民通过各种策略性行动向政府表达和传递自己的意愿、利益和其他诉求，以谋求政治体系对自身利益的偏袒和维护；另一方面，政府也不断地通过这种“政治沟通机制”将自己的意志传输下去，以寻求公众的理解、认同和支持，进而实现国家和社会的整合。因此，如何在既定的政治社会关系格局中，寻求政府与公民、国家与社会两种力量的平衡，并在两者之间建立一种有效的沟通机制，使它们保持一种互动友好的关系，是中国在经济社会转型时期保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任何思想和构思的问题解决模式，都离不开现实国情和这个国家的历史，凡是超越这一事实所做的任何探索，不是一个对未来所作的纯理想的描述，就是一个乌托邦。本书着重从执政党—国家—社会这三者关系出发，在中国现有体制和框架内对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问题进行思索。从建设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角度去解决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问题，使公民政治参与问题做到系统化、整体化、具体化、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使中国在短短的几十年经济和社会转型期间做到“骚而不乱”，保证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和长治久安。

全书由绪论、正文两个部分构成。绪论部分主要介绍了中国为

什么在现阶段要提出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问题，分析了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意义，从国外、国内两个空间维度和理论上对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研究成果进行了分析、挖掘与借鉴，为我们进一步认识、解读我国公民政治参与及制度化现状提供了厚实的理论养分。随后，在对国内外学者关于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研究成果进行消化吸收的基础上，作者提出了研究的基本思路、研究框架和研究方法及研究要达到的目标。

正文部分由六章组成。它由四个层次构成。第一层次是基础理论部分，即第二章，主要是界定及厘清本书所用的一些基本概念，从价值取向和工具选择角度介绍了本书的理论分析框架和线索，为下文的现实分析和制度分析奠定了理论基础。第二层次是历史回顾、现实分析和制度分析，即第三、四、五、六章。公民政治参与尽管是现代政治中一种常见现象和现代政治学中应用比较频繁的概念，但它绝不是凭空而来的。西方政治参与制度化的成熟和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种种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和非制度化现象是与历史分不开的。因此，回顾历史、认识现实、解读现实是我们解决公民政治参与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问题的前提，脱离历史、脱离国情、脱离现实的研究不仅不能解决当前中国遇到的问题，而且只能导致国家的混乱和无序，断送30年的改革开放的成果。由于我们研究的主题是公民政治参与与政治制度化问题，而且，制度化问题将是分析的侧重点。因此，制度分析就不仅仅是当前社会科学重要的研究方法，而且将是我们在此书中有所突破和创新的基础、前提和关键之所在。“正如豪尔所指出的，制度学派的宣言是，制度构建了组织互动关系，并借此影响政治结果。”公民政治参与是在一定的体制和制度环境中的公民行为，分析公民政治参与，将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就必须要分析现有的体制和制度是怎么样的？为什么在现有体制和制度中发生这些行为？制度和体制到底出了什么问题？通过什么样的途径和渠道将多元化的社会各阶层的利益整合到体制和制度内？它需要什么样的条件与基础？公民政治参与与制度吸纳二者之间保持相对平衡需要什么样的保障？怎样做到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与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建设有机结合，不至于就公民政

治参与制度化建设而建设，以为建立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国家奠定基础？为此，我们从“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历史演变”、“中国公民政治参与的现实制度安排”、“中国公民政治参与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中国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动力及制约因素”等多个视角剖析中外公民政治参与的历史演变及当前我国公民政治参与的现状及制度和体制因素，以期找出问题的根本所在，为制度创新提供支持。第三个层次是制度创新层次。“以亨廷顿等人的观点来看，政治制度的成熟程度决定着一个国家的现代化的成败兴衰。制度因素是推动历史沿着某一路径发展的相对稳定和最为核心的的因素之一。制度是政治的基本特征，制度分析赋予政治制度更为独立的角色。制度代表了制度化的价值，制度的变化来源于‘价值的冲突’。当规则所反映的价值与社会产生矛盾和冲突时，制度就会通过学习和适应逐渐调整。制度的变化是学习、适应和演进的结果。”我国公民政治参与出现的种种问题实际上是原有的制度所反映的价值与社会产生了矛盾和冲突，需要对原有的制度进行调整和创新。对照理论分析框架，我们在原有的体制和制度框架内探索了创建新的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形式和途径，这也许就是新制度的雏形。我们不仅期待有新的突破，也希望能为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实践提供借鉴和启示。第四个层次是结语部分，即第八章，它是全书的总结与归纳。本书的结论是：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建设应与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建设同步进行，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建设为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建设奠定制度和机制基础，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建设是公民政治参与与政治制度吸纳二者之间保持相对平衡的根本保障。无论是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建设还是现代国家和现代社会建设，都是在执政党、国家、社会三者之间建立沟通机制，实现三者的良性互动，都是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实现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现代国家治理模式的战略目标，最终目标是让中国人民过得幸福，有尊严，促进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总体视之，本书对公民参与制度化的研究在研究角度、研究内容和主要结论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价值，但还是有很多不足的地方，

前　　言

一是在某些问题上仅仅是点到为止，没有很好地展开；二是比较研究做得不够，对西方国家总体发展历程总结得不够；三是资料运用、谋篇布局及理论表述等方面显得不够成熟；四是应该对公民行政参与和司法制度进行详细的分析，但这里没有。所有这些不足皆归因于本人理论功底不扎实、知识储备不够、思考不够全面深入。由于一些原因，此书基本上是笔者一个人在短时间内独立完成的，也没有请教专业人士和方家，所以，恳请各位专家学者给予原谅和批评指正。

在此，我特意要感谢对我在学习、研究和写作过程中给予帮助过的所有老师、朋友、学生及亲人，希望你们一生平安。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提出	2
第二节 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研究述评	12
第三节 基本思路与研究方法	22
第二章 公民政治参与的基本理论——一个分析框架	27
第一节 基础性概念辨析	27
第二节 执政党、国家与社会的关系	45
第三节 政治参与与民主理论	56
第三章 国外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经验及启示	62
第一节 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政治参与的历史演变及经验 ..	62
第二节 中国政治参与的历史发展	76
第四章 中国政治参与的现实制度安排	86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89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93
第三节 政治协商制度	105
第四节 基层民主制度	109
第五节 信访制度	113
第五章 中国公民政治参与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0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公民政治参与的 历程及特点	120

第二节 我国现阶段公民政治参与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36
第六章 中国公民政治参与的动力机制和制约因素	168
第一节 当代中国公民政治参与的动力	168
第二节 公民社会发展是公民政治参与的社会基础	175
第三节 各种政治势力的妥协及良性互动是政治参与健康发展的保障	182
第四节 执政党是公民政治参与的引导力量	187
第五节 影响和制约公民政治参与发展的因素	195
第七章 中国公民参与制度化的路径选择	216
第一节 坚持党对公民政治参与的领导、完善党内民主制度	217
第二节 进一步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228
第三节 推进制度创新，提高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水平	237
第四节 推进以民间组织为主体的组织化参与	248
第五节 发挥人民信访的政治参与作用	261
第六节 完善基层民主制度、夯实公民政治参与的基础性工程	267
第八章 公民参与制度化——现代国家建构的路径选择	274
第一节 现代国家的内涵及特征	274
第二节 公民参与制度化与现代国家建构契合度分析	284
第三节 中国现代国家建构历程及存在的问题	289
第四节 公民参与制度化——现代国家建构的路径选择	301
主要参考文献	309

第一章 絮 论

公民政治参与是现代民主政治的核心内容，而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是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根本保证。“在中国的社会发展中，建立一个能将公民政治参与扩大与政治制度吸纳之间保持适度平衡同时将极端行为边缘化的国家社会关系，才是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真谛所在。”^① 如何防止由于公民政治参与扩大而带来社会动荡和国家衰朽是美国著名政治学者塞缪尔·P. 亨廷顿研究发展中国家实现政治稳定和政治现代化的一个核心议题。因此，客观、全面地研究当代中国公民政治参与与政治制度吸纳之间的关系，为政治实践提供资鉴，是目前中国实现现代化的一个非常重要的课题。随着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的深入，独立的利益主体和利益群体大量涌现，公民的权利意识逐渐苏醒，它们对政治体系提出了诸多要求。在这样的背景下，挖掘、创新体制内的政治资源并不断促进社会公平与正义、开拓新的公民政治参与渠道，建立健全主动性和适应性兼备、立体化和多元化并存的体制吸纳机制，以尽可能将民间的民主需求纳入现行体制内来有序释放，从而在公民政治参与实践与执政党、政府、人大、政协积极吸纳民意的良性互动中，努力推动中国政治发展，实现“依法治国、人民当家做主与党的领导”治国方略，实现我党“依法执政、民主执政、科学执政”的战略目标。

^① 赵鼎新：《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年版，第 50 页。

第一节 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提出

何谓“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它的深刻内涵是什么？提出“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背景是什么？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的路径与方式有哪些？需要什么样的条件与平台？希冀达到的目标是什么？“公民政治参与”这一西方政治学吸收行为科学后产生的现代政治学术语，^①为什么在我国现时代要加上“制度化”三字呢？对这些问题的回答，既是本书的逻辑起点，也是本书的主要内容，需要作出明确的回答。

一、“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提出的背景

“事实上，任何公民政治参与都涵盖了政府与公民之间的双向互动。一方面，公民通过各种策略性行动向政府表达和传递自己的意愿、利益和其他诉求，以谋求政治体系对自身利益的偏袒和维护；另一方面，政府也不断地通过这种‘政治沟通机制’将自己的意志传输下去，以寻求公众的理解、认同和支持，进而实现国家和社会的整合。”^②因此，如何在既定的政治社会关系格局中，寻求政府与公民、国家与社会两种力量的平衡，并在两者间建立一种有效的沟通机制，使它们保持一种互动友好的关系，是任何国家保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市场化步伐的加快，一体化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开始逐渐分离，社会的自主性越来越大，利益分化和重组也日益加快，各种利益主体的自主权不断扩大，也提高了公民对自身经济和政治利益的关注，唤起了广大民众的公民意识和权利意识，增强了公民的平等意识和自由意识，尤其是社

^① [美] 格林斯坦、波尔斯比：《政治学手册（下卷）》，储复耘译，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295页。

^② 宁骚、孔祥利：《城市拆迁决策过程中公民参与的困境及其突破》，《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年7月第4期。

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发展，公民的法制意识和理性程度空前提高。但另一方面，由于不同社会群体和阶层的权利意识被不断唤醒和强化，也引发了整个社会广泛的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对利益的追求和权利的保护就成为了公民政治参与的主要动力。如果国家层面的制度供给滞后于公民政治参与需求，制度供给不足，不能在体制内整合、吸纳、消解各种利益矛盾和冲突，那么这些矛盾和冲突的激化，不仅会使不同利益群体之间产生不满，甚至产生激烈的对抗情绪，而且会使利益受损群体把这种对抗情绪转移到国家和政府身上。也就是说，当利益矛盾与冲突在缺乏正常、有效的表达途径或不能得到妥善解决时，公民就可能采取非常态、非制度化的政治参与，甚至暴力的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利益和权利。这样，整个社会就会陷入一种无秩序、不稳定的状态之中，现代化建设也不可能再进行下去。美国政治学家塞缪尔·P. 亨廷顿从政治参与和政治制度化关系的角度，“认为如果对政府提出的要求很难或不可能通过合法渠道予以表达，也很难在政治体系内得以减缓与聚合，那么将引起政治不安定。”^① 在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很多发展中国家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由于没有处理好政治参与扩大与政治制度化之间的关系，非体制内的政治参与不仅导致了国家现代化进程的中断，一些国家还陷入了动荡不安的状态，阻碍了社会经济的进步。在 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公民以维护自身经济权利为诉求的体制外群体性事件就时有发生，使社会秩序出现了局部失范。进入 21 世纪以来，由于现代化发展和改革进入了攻坚阶段，一方面以维护自身政治经济权利为主要诉求的体制外群体性事件次数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导致社会秩序失范问题继续蔓延，需要国家通过政治体制的改革对各种利益矛盾和冲突进行协调和整合，通过完善政治制度来满足公民日益增长的政治经济权利诉求和政治参与需要；另外一方面就是由于公民权利主体意识的觉醒而引发的体制内自主的政治权力诉求

^① 塞缪尔·P. 亨廷顿：《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华夏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5~56 页。

活动，如选举民主活动、协商民主活动等、在农村地区和很多城市不断出现，要求现有政治制度给予回应。尽管改革开放后，我国政治制度建设已纳入了常规发展轨道，政治制度化程度不断提升，但与社会经济发展步伐和公民法律意识、参与意识、民主意识相比。目前，我国的政治制度化水平还不能满足所有公民的政治参与需要，出现了参与主体结构的失衡（弱势群体与强势群体政治参与活跃而中产阶层政治参与相对冷漠）、参与渠道不畅、参与制度化水平低等问题。因此，在不断完善我国民主政治体制和创新政治参与渠道的过程中，构建一种有利于各阶层、各群体、各种组织表达与维护自身权益并能使政治参与与政治制度二者之间保持适度平衡的政治参与机制和体制就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必须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

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年来，一直重视公民政治参与问题，在多年的实践中，积累了很多经验和好的做法。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长期执政的大国执政党，面对国际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格局的复杂变化，面对国内人民民主与党内民主的呼声，就更加重视公民政治参与的制度化问题。2000 年 10 月，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中，指出“加强民主政治建设，推进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这是我党首次明确在党的文件中提出“公民有序政治参与”这一概念。在后来的十六大、十七大报告中又不断重申“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实质就是让公民政治参与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它一次次被党和国家领导人在不同的重要场合不断强调，是有着特定历史背景和深刻丰富的内涵的。

1. 是中国共产党人对社会主义民主理论和民主实践认识不断深化的结果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中国共产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也是我党的光荣传统。以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为首的

四代党的领导集体，坚持马克思主义民主的基本理论，努力结合中国的具体实际，对我国的民主政治建设进行了艰辛探索和开创性的实践，为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理论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作为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核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毛泽东把自己毕生的精力献给了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实践中，他非常重视民主问题，明确地把争取民主，建立民主政治作为中国的“头等大事”之一和中国革命的首要任务，并为之不断奋斗。在这一奋斗过程中，他创造性地把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学说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逐步形成了人民民主专政理论，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并为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基本政治制度的建立和民主政治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使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社会主义民主建设也翻开了新的一页。邓小平同志在新的历史时期，创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其中也包括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理论。邓小平同志不仅继承和发展了毛泽东的民主思想，而且深刻阐明民主与社会主义的关系，提出了“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思想。邓小平指出：“在民主的实践方面，我们过去作得不够，并……现在我们已经坚决纠正了过去的错误，并且采取各种措施继续努力扩大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① “继续努力发扬民主，是我们全党今后一个长时期的坚定不移的目标。”^②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高举邓小平理论旗帜，坚定不移地沿着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路线继续前进，并在新的实践中，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邓小平理论。其中，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方面，他提出了许多新思想，新观点，如江泽民同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68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76页。

志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明确阐述了什么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以及怎样建设这样的政治，从而在我党历史上第一次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政治纲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基础上，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强调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要“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样的提法，在我们党和国家的历史上尚属首次。为社会主义民主理论增添了新内容，有了新的突破和发展。

在新世纪，胡锦涛同志继承并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理论。在党的十六大和十七大报告中，胡锦涛同志在谈到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时说，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同时，他指出，深化政治体制改革，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以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为根本，以增强党和国家活力、调动人民积极性为目标，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政治文明。要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保证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坚持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实现国家各项工作法治化，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坚持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势，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为党和国家长治久安提供政治和法律制度保障。

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理论，正是在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的实践中，在以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同志为代表的一代又一代中

国共产党人的不懈努力下产生、形成和不断丰富发展，并表现出这样一些突出特点：一是坚持从中国的具体情况出发，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指导下，走自己的路，建立适合中国国情的民主政治；二是大胆解放思想，努力跟上时代和实践发展的步伐，勇于进行理论创新，稳步推进民主进程；三是坚持社会主义民主也要改革开放，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改革具体体制的过程中，吸收和利用世界各国包括西方发达国家政治制度中的一切文明成果，决不故步自封；四是把发展民主与健全法制紧密结合，坚定不移地实行依法治国方略；五是要把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为党和国家长治久安提供政治制度和法律制度保障。这些是半个世纪以来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的主要经验，也是我国跨世纪民主发展所应坚持和遵循的客观规律。

2. 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民主政治建设上的深刻教训

新中国成立以后，由于中国还缺乏有效抑制和消除专制主义遗传的政治、经济、文化基础，社会主义民主得不到强大经济的支撑和健全法制的保障，加上计划经济体制过分强化集中，致使民主建设不仅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反而使封建专制主义以新的形式一度复活，高度集中统一的政治取向长期贯穿于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抑制了民主的发展。在 20 世纪 60 年代中叶，亿万中国人民怀着对革命的忠诚和领袖的崇拜，投入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之中，用革命的热情代替了民主的理性，多数人在政治口号的狂热号召下卷入了一场打破权威、不要秩序的“十年动乱”之中。文化大革命的“大民主”，给国家、民族带来了深重灾难，使整个社会和国民经济处于崩溃状态。邓小平在反思过去出现破坏民主，发生各种错误乃至造成十年内乱的历史教训时，深刻地揭露了其制度上的根源。他说：“我们过去发生的各种错误，固然与某些领导人的思想、作风有关，但是组织制度、工作制度方面的问题更重要。这些方面的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即使像毛泽东同志这样伟大的人物，也受到一些不好的制度的严重影响，以至对党对国家对他个人都造成了很大的不幸。”因此“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